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1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110012
交易代码	11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0月9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64,484,235.1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价值型股票和固定收益品种,追求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宏观及市场分析,进行战术性资产配置,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追求更高收益,回避市场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价值指数收益率X6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X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南	张咏东
	联系电话	020-38799008	021-32169999
	电子邮箱	cse@efunds.com.cn	zhangyd@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59
传真		020-38799488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8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497,269.01
本期利润	-229,680,392.0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01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1.7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1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27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62,081,818.3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1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已于2008年11月7日对原基金科汇退市时的基金份额进行了拆分,基金拆分比例为1:1.032996474。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13%	1.06%	-0.75%	0.74%	3.88%	0.32%
过去三个月	-5.96%	1.02%	-3.44%	0.69%	-2.52%	0.33%
过去六个月	-11.73%	1.11%	0.35%	0.75%	-12.08%	0.36%
过去一年	15.48%	1.22%	4.56%	0.85%	10.92%	0.37%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7.66%	1.30%	18.95%	1.15%	58.71%	0.15%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年10月9日至2011年6月30日)

注:1.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10%;

3)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30%—80%;

4)本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5)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展期;

6)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回购融入的资金余额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7)基金的投资组合中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8)权证投资比例遵照《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中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权证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138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9)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比例遵照《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93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10)流通受限证券投资遵照《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11)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修改或取消上述限制规定时,本基金不受上述投资组合限制并相应修改限制规定。

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不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本基金由原基金科汇于2008年10月9日转型而来。

3.本基金自基金转型后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7.6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9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2亿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的股东为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现有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自成立以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的增长”的经营理念,努力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业绩和优质的服务,为投资者创造最佳的回报。

截至2011年6月30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1只封闭式基金、26只开放式基金,具体包括基金科瑞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QDII-LOF)、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冯波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0-01-01	-	10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广东发展银行行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研究员、市场拓展部副经理、市场部大区销售经理、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研究部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吴欣荣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总经理	2010-01-01	2011-01-10	10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管理部经理、基金投资部副总经理、研究部副总经理、研究部总经理、基金科瑞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无。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在劳动力成本和大宗商品价格上升、农产品价格周期性上涨等因素共同作用下,我国通货膨胀水平不断超出预期,六月CPI达到6.4%,通货膨胀成为政府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在此背景下,货币政策逐步收紧,先后两次加息、六次上调存款准备金率并严格控制信贷投放。同时,美国经济增长疲软、欧债危机恶化、日本经济受地震冲击等也使外部经济环境低于预期。受上述因素的影响,股票市场对中国经济增长前景预期较为悲观。在流动性较为紧张的情况下,市场风险偏好明显下降,估值水平持续回落。上半年上证指数下跌1.64%,市场结构分化明显。估值较低的银行、地产、家电、水泥等行业及大盘股表现较为强势,而估值较高的医药、消费、IT及中小盘股表现疲弱,出现较大幅度的下跌。

上半年本基金在资产配置上相对稳定。债券方面,我们操作相对比较稳健,保持相对适中的组合久期,以投资浮息债和高收益的企业债为主,同时注重利率产品的波段操作机会。可转债方面主要增加了银行转债的配置。股票方面,仓位上相对稳定,重点进行结构调整。一季度加大了银行、煤炭、机械、家电、客车等低估值行业的配置,降低了医药、商业、食品饮料等行业和部分估值较高的中小盘股票的投资比例。二季度继续减持了受宏观调控影响较大的工程机械、重卡、有色、化工等行业的比例,在季度末期,增持了部分行业增长较快、企业特点突出、业绩成长明确、估值水平合理个股。但从整个上半年来说,投资者对经济的悲观预期和风险偏好上的急剧变化超出了我们的估计,导致本基金在股票结构调整上力度不够,股票仓位较高,基金净值表现低于预期。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51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7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下半年,随着主要发达国家经济增速的放缓和新兴经济体反通胀紧缩政策的实施,外部输入性通胀压力将减弱,国内农产品的周期性上涨也将逐步减弱。因此,在去年基数较高的情况下,通货膨胀水平逐步回落将是大概率事件。随着保障房建设的加速实施,水利建设投资的落实,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仍将保持较高水平,国民经济仍将保持较高增速。同时,随着通胀压力的缓解,货币政策力度将保持稳定,超预期政策的可能性较小。我们判断政策目标将逐渐从控制通货膨胀为主过渡到控制通货膨胀、稳定经济增长和加速结构调整方向。在上述因素影响下,我们对下半年股票市场谨慎乐观。在股票市场估值水平较低、对经济增长悲观预期缓解的情况下,投资者风险偏好将逐步上升;但在通胀水平处于高位、经济增长仍然较快的情况下,也难以预期紧缩政策出现较大幅度的放松。

在下一阶段,本基金将根据经济变化情况灵活进行资产配置。债券方面,我们将继续采取相对稳健的债券投资策略,同时利用市场的波动进行波段操作。股票方面,我们认为未来一段时间内,股票市场的机会仍然是局部的和结构性的。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以下行业的投资机会:一是估值水平较低的持续成长行业股票,如消费、医药、食品饮料等非周期性行业和园林、建筑装饰、节能减排、精细化工、煤矿机械、IT等行业;二是受供给约束的部分周期性行业,如水泥、化工等行业。个股方面将重点选择行业增长较快、企业特点突出、业绩成长明确、估值水平合理的股票进行配置。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营运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金额为87,428,251.25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1年上半年度,基金托管人在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1年上半年度,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进行了1次收益分配,分配金额为87,428,251.25元。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1年上半年度,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0,442,026.35	166,606,115.05
结算备付金	441,699.03	5,146,045.40
存出保证金	2,629,365.96	1,444,035.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9,734,265.08	2,292,098,089.13
其中:股票投资	1,104,148,078.70	1,928,494,217.6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85,586,186.38	363,603,871.4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6,304,673.43	17,050,000.00
应收利息	854,773.70	3,937,141.48
应收股利	859,024.32	-
应收申购款	1,340,208.48	7,539,016.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472,606,036.35	2,493,820,442.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628,546.56
应付赎回款	5,627,699.64	11,789,723.99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74,952.13	3,086,099.59
应付托管费	295,825.37	514,349.9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849,846.95	2,941,251.58
应交税费	865,356.17	865,356.17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110,537.71	1,831,623.20
负债合计	10,524,217.97	22,656,951.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933,743,948.40	1,336,015,295.73
未分配利润	528,337,869.98	1,135,148,196.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2,081,818.38	2,471,163,491.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2,606,036.35	2,493,820,442.92

注:报告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516元,基金份额总额964,484,235.13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一、收入	-206,804,272.87	-206,461,671.82
1.利息收入	3,883,511.83	2,034,078.8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35,815.75	1,052,194.32
债券利息收入	2,564,093.07	715,746.4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83,603.01	266,138.0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1,326,372.63	45,542,818.4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5,916,103.82	40,457,587.9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526,178.54	163,045.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7,936,447.35	4,922,185.4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177,661.07	-254,788,083.2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163,503.74	749,514.20
减:二、费用	22,876,119.19	16,091,368.23
1.管理人报酬	13,715,989.27	10,139,850.37
2.托管费	2,285,998.20	1,689,975.10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6,602,364.85	4,030,205.25
5.利息支出	45,969.27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5,969.27	-
6.其他费用	225,797.60	231,337.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9,680,392.06	-222,553,040.0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680,392.06	-222,553,040.0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36,015,295.73	1,135,148,196.18	2,471,163,491.9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29,680,392.06	-229,680,392.0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02,271,347.33	-289,701,682.89	-691,973,030.2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50,639,944.56	172,517,037.34	423,156,981.90
2.基金赎回款	-652,911,291.89	-462,218,720.23	-1,115,130,012.1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87,428,251.25	-87,428,251.2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33,743,948.40	528,337,869.98	1,462,081,818.3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29,751,001.96	425,718,189.22	1,155,469,191.1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22,553,040.05	-222,553,040.0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94,325,494.70	344,749,862.60	939,075,357.3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44,934,698.32	604,808,569.23	1,649,743,267.55
2.基金赎回款	-450,609,203.62	-260,058,706.63	-710,667,910.2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24,076,496.66	547,915,011.77	1,871,991,508.4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梁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造,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由科汇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成。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140号文《关于核准科汇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转换基金运作方式决议的批复》,科汇证券投资基金由封闭式基金转型为开放式基金,调整存续期限,终止上市交易,调整投资目标、范围和策略,修订基金合同,并更名为“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08年10月9日科汇证券投资基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之日起,由《科汇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本基金为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8年11月7日对原基金科汇退市时的基金份额进行了份额拆分,拆分比例为1:1.032996474,并由注册登记机构进行了持有人份额的登记确认。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中国证监会2010年2月8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而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1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6.4.6.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自2008年10月9日起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政[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注:根据2011年4月9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更名的公告》,基金管理人股东广东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已完成股东更名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信托”)	基金管理人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283,791,535.60	6.87%	-	-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19,927,239.90	6.87%	-	-

6.4.8.1.4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241,221.46	7.02%	74,195.71	8.76%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	-	-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债券及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3,715,989.27	10,139,850.3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661,497.69	752,741.55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285,998.20	1,689,975.10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36,641,003.06	36,641,003.06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36,641,003.06	36,641,003.06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80%	2.68%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粤财信托	1,373,885.31	0.14%	1,373,885.31	0.10%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70,442,026.35	593,913.14	368,576,607.42	980,224.43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039	黔源电力	2011-01-11	2012-01-12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17.05	18.32	1,000,000	17,050,000.00	18,320,000.00	-
002164	东力传动	2010-08-20	2011-08-23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12.80	8.61	2,000,000	12,800,000.00	17,220,000.00	-

注:1.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31日(流通受限期内),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67元人民币(含税)。

2.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17日(流通受限期内),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3.以上“可流通日”中,部分证券的日期是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估算的流通日期。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098	广州控股	2011-06-20	重大事项	6.79	2011-07-08	7